





---

1、本合同的订立、解释、履行及争议解决，均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。

2、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争议的，甲乙双方应友好协商；协商不成的，任何一方可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。

3、/\_\_\_\_\_

#### 十、合同生效及其他

1、广西壮族自治区 广西壮族自治区预算单位“政采云”电子卖场网上超市一张网供应商征集入围项目-合浦县山口镇海平家私城的框架协议 合浦县 招标文件以及投标文件、询标纪要、广西壮族自治区 广西壮族自治区预算单位“政采云”电子卖场网上超市一张网供应商征集入围项目-合浦县山口镇海平家私城的框架协议 合浦县 电子卖场（网上超市）项目协议书和承诺书是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，本合同未尽事宜从其规定。若本合同约定与前述文件约定不一致的，按照下列顺序予以解释：

（1）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双方签署的变更或补充协议（如有）；

（2）本合同；

（3）广西壮族自治区 广西壮族自治区预算单位“政采云”电子卖场网上超市一张网供应商征集入围项目-合浦县山口镇海平家私城的框架协议 合浦县 电子卖场（网上超市）项目协议书和承诺书；

（4）投标文件；

（5）其他合同文件。

2、本合同经甲乙双方加盖公章后生效。合同内容如遇国家法律、法规及政策另有规定的，从其规定。

3、本合同一式 两 份，甲乙双方各执 一 份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。

4、/\_\_\_\_\_

(以下无正文)

甲方(公章): 合浦县白沙镇和荣小学

法定(授权)代表人\_

(签字):

地址: \_

电话: \_

开户银行: \_

账号: \_

签订日期: 年 月 日

乙方(公章): 合浦县山口镇海平家私城

法定(授权)代表人\_

(签字):

地址: 广西合浦县山口镇两广市场L区第8幢铺面

电话: 13978934966

开户银行: 合浦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山口信用社

账号: 866112010108105316

签订日期: 年 月 日